

青岛市高企认定管理机构办公室

关于取消青岛新奥西海岸能源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青岛新奥西海岸能源有限公司由于被吸收合并、公司已注销，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和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取消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市高企认定管理机构办公室
(青岛市科技局代章)

2019年7月22日